**「產學研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基地計畫」**

**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計畫**

**計畫名稱(例:智慧電子產業發展推動)**

**計畫書**

主辦單位：工研院電子與光電系統研究所

申請單位：工研院電子與光電系統研究所企畫與推廣組

(機構簡稱+單位全銜+部門全銜)

執行期間：108年3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1 日

**計畫書撰寫說明**

1. **請以A4規格紙張直式橫書(由左至右)，並編頁碼，最多以10頁為原則(請以釘書針裝訂好)，雙面影印，印製15份。如需佐證資料，請另以附件補充。**
2. 金額請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3. 請依計畫書格式之目錄與架構撰寫計畫書，請勿刪除任一項目，遇有免填之項目請以「無」註明。
4. 合作單位須提供設立登記證明，列為計畫書之附件。
5. 合作單位須簽署「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計畫合作意願書」，並列為計畫書之附件。
6. 若有其它佐證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計畫能量之文件，請列為附件。
7. 名詞定義：
8. 實務能力優化單位：凡中華民國境內從事科技發展之研究單位(財團法人)，執行實務能力發展主題相關政府科技計畫，提供實務能力優化機會，並輔導工程人才與業界進行先期交流者，得申請為人才基地計畫之實務能力優化單位。
9. 工程人才：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並就讀我國實務能力發展主題相關領域科系大學在校生(不包含在職生)。包括：
	* + 四年制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三年級(含)以上在學生
		+ 二年制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一年級(含)以上在學生
		+ 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碩士一年級(含)以上在學生
		+ 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博士一年級(含)以上在學生
10. 合作單位：指配合實務能力優化單位共同規劃並提供工程人才相關實務能力優化活動，政府合法立案之公司行號、大學，或研究單位(財團法人)。

**目　錄**

[第一部分　基本資料 1](#_Toc532284709)

[第二部分　計畫內容 2](#_Toc532284710)

[**壹、** **優化單位計畫簡介** 2](#_Toc532284711)

[**貳、** **工程人才員額申請** 2](#_Toc532284712)

[**參、** **實施期程與查核點** 3](#_Toc532284713)

[一、計畫甘特圖 3](#_Toc532284714)

[二、查核點概述 3](#_Toc532284715)

[**肆、** **實務能力優化能量** 5](#_Toc532284716)

[一、實務研發計畫規劃： 5](#_Toc532284717)

[二、優化機制： 5](#_Toc532284718)

[三、與學校系所合作關係： 5](#_Toc532284719)

[**伍、** **合作單位優勢及能量** 5](#_Toc532284720)

[一、實務專題相關性 5](#_Toc532284721)

[二、實務發展之資源與能量 5](#_Toc532284722)

[**陸、** **工程人才招募平衡性** 6](#_Toc532284723)

[一、招募規劃 6](#_Toc532284724)

[二、平衡性 6](#_Toc532284725)

[**柒、** **經費編列** 7](#_Toc532284726)

[**柒、預期效益** 8](#_Toc532284727)

[一、研發計畫效益 8](#_Toc532284728)

[二、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效益 8](#_Toc532284729)

[**捌、附件** 9](#_Toc532284730)

[附件一、合作單位基本資料 9](#_Toc532284731)

[附件二、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計畫合作意願書 10](#_Toc532284732)

[附件三、合作單位設立登記證明文件 11](#_Toc532284733)

**第一部分　基本資料**

**【申請單位基本資料】**

|  |  |
| --- | --- |
| 申請單位機構全銜 |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
| 申請單位機構簡稱 | (工研院) | 統一編號 | (02750963) |
| 申請單位單位全銜 | (電子與光電系統研究所) | 申請單位部門全銜 | (企畫與推廣組) |
| 申請單位地址 | (10656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80號7樓之1(企業經緯大樓)) |
| 申請單位電話 | (02-27069258) | 申請單位部門人數 | (50) |
| 申請單位部門主管 |  | 聯絡電話 |  |
| 聯絡傳真 |  |
| Email |  |
| 通訊地址 |  |
| 申請單位聯絡窗口 |  | 聯絡電話 |  |
| 聯絡傳真 |  |
| Email |  |
| 通訊地址 |  |

**【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計畫基本資料】**

|  |  |
| --- | --- |
| 計畫名稱 | (智慧電子產業發展推動) |
| 執行期間 | 108年3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 |
| 計畫主持人 |  | 聯絡電話 |  |
| 聯絡傳真 |  |
| Email |  |
| 通訊地址 |  |
| 計畫聯絡窗口 |  | 聯絡電話 |  |
| 聯絡傳真 |  |
| Email |  |
| 通訊地址 |  |

**第二部分　計畫內容**

1. **優化單位計畫簡介(500字以內)**
2. **工程人才員額申請**

|  |  |
| --- | --- |
| **技術主題班規劃** | **技術主題班相關計畫** |
| **技術主題班名稱** | **規劃申請****工程人才員額** | **指導師(單位/部門/職稱/姓名)** | **計畫名稱** | **經費來源** | **計畫規模** |
|  |
| **技術主題班簡介(200字以內)** | □ 智慧決策晶片：\_\_\_名□ 異質整合平台：\_\_\_名□ 智慧次系統　：\_\_\_名 |  |  |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科技研發應用計畫□ 其他政府科技計畫□ 其他(請填寫說明)  | 經費：\_\_\_\_\_\_\_\_千元研究人力：\_\_\_\_\_\_\_\_人年 |
|  |

|  |  |
| --- | --- |
| **技術主題班規劃** | **技術主題班相關計畫** |
| **技術主題班名稱** | **規劃申請****工程人才員額** | **指導師(單位/部門/職稱/姓名)** | **計畫名稱** | **經費來源** | **計畫規模** |
|  |
| **技術主題班簡介(200字以內)** | □ 智慧決策晶片：\_\_\_名□ 異質整合平台：\_\_\_名□ 智慧次系統　：\_\_\_名 |  |  |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科技研發應用計畫□ 其他政府科技計畫□ 其他(請填寫說明)  | 經費：\_\_\_\_\_\_\_\_千元研究人力：\_\_\_\_\_\_\_\_人年 |
|  |

註：若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1. **實施期程與查核點**

一、計畫甘特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月份****查核點** | **3月** | **4月** | **5月** | **6月** | **7月** | **8月** | **權重** |
| 實務專題規劃 |  |  |  |  |  |  |  |
| 實務專題執行 |  |  |  |  |  |  |  |
| 期中執行成效報告 |  |  |  |  |  |  |  |
| 實務專題成果發表會 |  |  |  |  |  |  |  |
| 輔導工程人才參與主計畫之工程人才與業界交流活動 |  |  |  |  |  |  |  |
| 完成工程人才參與聚焦式人才交流活動需求及意願調查表 |  |  |  |  |  |  |  |
| 期末執行成效報告 |  |  |  |  |  |  |  |
| **每月工作進度%** |  |  |  |  |  |  | 100 |
| **累計工作進度%** |  |  |  |  |  | 100 |

二、查核點概述

|  |  |  |
| --- | --- | --- |
| **查核點項目** | **完成日期** | **查核點概述** |
| 實務專題規劃 |  |  |
| 實務專題執行 |  |  |
| 期中執行成效報告 |  |  |
| 實務專題成果發表會 |  | \*場次不限，惟每位工程人才皆應參與到1場次(含)以上 |
| 輔導工程人才參與主計畫之工程人才與業界交流活動 |  | \*參與主計畫舉辦之工程人才與業界之聯誼式或座談式交流活動1場次(含)以上。計畫內工程人才(以活動舉辦當月仍參與計畫之工程人才人數為基準)出席率應達至少50% |
| 完成工程人才參與主計畫之聚焦式人才交流活動需求及意願調查表 |  | \*協助主計畫發放並回收至少2份(含)聚焦式人才交流活動需求及意願調查表(主計畫將彙整業界於實務能力發展主題相關之工程人才需求，依結果規劃並提供調查表至少2份(含)，請優化單位協助發放並回收。後續主計畫將依調查結果洽邀工程人才參與交流活動) |
| 期末執行成效報告 |  |  |

**實務專題需同時包括實作型實務專題與業界交流型實務專題**

|  |  |  |  |
| --- | --- | --- | --- |
| **實務專題類型** | **實務專題主題** | **實務專題內容** | **成效評估佐證資料** |
| **實作型** | **研發計畫** | 參與研發計畫 | 參與工業局、技術處或其他政府經費支援之研發計畫… | 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歷程紀錄 |
| **實習/實作單元** | 進行特定實務操作/實驗 | 研發計畫相關之實習/實作單元… | 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歷程紀錄 |
| **\*專題競賽** | 輔導參加實務專題競賽 | 參加晶片設計競賽或相關專題競賽… | 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歷程紀錄 |
| **業界交流型** | **業界交流** | 參加技術研討會/工作坊/展覽；參訪廠商 | 參加研討會、參訪廠商/企業… | 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歷程紀錄 |
| **\*工程人才投入業界之活動** | 輔導工程人才參與就職相關面談/活動 | 參加就業博覽會、參加廠商徵才活動… | 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歷程紀錄 |

註: (1) 標記\*者為非必需，可視時間點鼓勵工程人才參加。 (2) 實務專題規劃期間與時數原則，請參照申請須知。

1. **實務能力優化能量**

一、實務研發計畫規劃(20%)：

申請單位之研發能量、實務研發計畫之主題、指導師陣容。

二、優化機制(20%)：

針對參與本計畫工程人才之優化內容及機制，包含：實務專題規劃構想、勞健保或各項保險費、福利機制、業界交流機制等。

三、與學校系所合作關係(10%)：

針對實務能力發展主題，過去與大學/科大(學校系所)之合作經驗。若為新發展合作關係之大學/科大，請說明為何要與這些大學/科大合作，預期之合作關係。

1. **合作單位優勢及能量(需有1間(含)以上廠商及1間(含)以上學校系所)**

一、實務專題相關性(20%)

合作單位提供實務專題與本計畫實務發展主題之相關性。

二、實務發展之資源與能量(10%)

合作單位可提供之優化場域、設備、師資陣容、就業機會及其他實務能力優化資源。

1. **工程人才招募平衡性**

一、招募規劃

|  |  |  |  |
| --- | --- | --- | --- |
| **規劃招募員額** | **公立大學** | **私立大學** | **招募規劃說明****(預定招募學校之過去合作經驗、目前合作機會…)** |
| **普通****大學** | **科技****大學** | **普通****大學** | **科技****大學** |
| **北部** |  |  |  |  |  |
| **中部** |  |  |  |  |  |
| **南部** |  |  |  |  |  |
| **小計** |  |  |  |  |  |

**聯合申請聲明**(對方的計畫書中也須載入)(本計畫若有2個以上聯合申請單位請自行新增下表)(非聯合申請者請移除此部份)

|  |  |  |  |
| --- | --- | --- | --- |
| **聯合申請計畫****規劃招募員額** | **公立大學** | **私立大學** | **技術主題相關互通或支援性說明**聯合申請計畫名稱: 聯合申請計畫主持人:  |
| **普通****大學** | **科技****大學** | **普通****大學** | **科技****大學** |
| **北部** |  |  |  |  | 互通或支援性說明:  |
| **中部** |  |  |  |  |
| **南部** |  |  |  |  |
| **小計** |  |  |  |  |

二、平衡性[[1]](#footnote-1)(20%)

申請單位平衡性:

1. 規劃招募工程人才中：\_\_%來自北部大學、\_\_%來自中部大學、\_\_%來自南部大學。

2. 規劃招募工程人才中：\_\_%來自公立大學、\_\_%來自私立大學。

3. 規劃招募工程人才中：\_\_%來自普通大學、\_\_%來自科技大學。

聯合申請平衡性:

1. 規劃招募工程人才中：\_\_%來自北部大學、\_\_%來自中部大學、\_\_%來自南部大學。

2. 規劃招募工程人才中：\_\_%來自公立大學、\_\_%來自私立大學。

3. 規劃招募工程人才中：\_\_%來自普通大學、\_\_%來自科技大學。

1. **經費編列**

|  |  |
| --- | --- |
| 　　　　申請經費項目 | 金額(新臺幣元) |
| **經費編列** | 金額 | 備註 |
| **人才津貼** |  | 預定召募：大學生工程人才\_\_名碩士生工程人才\_\_名博士生工程人才\_\_名 |
| **實務能力優化單位人才發展費用** |  | 含人才津貼以外其他費用，相關項目請參考之後公告之預算表範本所列項目 |
| 合 計 |  |  |

註：

(1) 入選之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請配合計畫辦公室之要求，填寫詳細預算表。

(2) 詳細預算表之會計科目，可參照**「經濟部及所屬各機關委辦計畫預算編列基準」**。

**柒、預期效益**

一、研發計畫效益

二、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效益

**捌、附件**

附件一、合作單位基本資料

(若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廠商

|  |  |
| --- | --- |
| 單位名稱 |  |
| 資本額 |  | 統一編號 |  |
| 負責人 |  |
| 地址 |  |
| 聯絡人 |  | 部門/職稱 |  | Email |  |
| 聯絡電話 |  | 傳真 |  |
| 主要產品或服務 |  |
| 機構網址 |  | 員工總人數 |  |

學校

|  |  |
| --- | --- |
| 單位名稱 |  |
| 資本額 | N/A | 統一編號 |  |
| 負責人 | 校長 |
| 地址 |  |
| 聯絡人 |  | 部門/職稱 |  | Email |  |
| 聯絡電話 |  | 傳真 |  |
| 主要產品或服務 | N/A |
| 機構網址 |  | 員工總人數 | 教職員總人數 |

附件二、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計畫合作意願書

**「產學研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基地計畫」**

**實務能力優化單位計畫合作意願書**

\_\_\_\_\_\_\_\_\_\_\_\_\_\_\_\_\_\_\_\_(合作單位)有意願與\_\_\_\_\_\_\_\_\_\_\_\_\_\_\_(實務能力優化單位)合作，參加「**產學研工程人才實務能力發展基地計畫**」，本單位確有智慧決策晶片、異質整合平台、智慧次系統相關之實務能力發展機會/ 資源。提供以下主題之員額，供\_\_\_\_\_\_\_\_\_\_\_\_\_\_\_(實務能力優化單位)招募/ 或招募之工程人才參與優化實務能力：

□ 智慧決策晶片：\_\_\_\_\_\_\_\_\_人

□ 異質整合平台：\_\_\_\_\_\_\_\_\_人

□ 智慧次系統　：\_\_\_\_\_\_\_\_\_人

合作單位：

參與代表： （簽名）

\*優化單位部門主管： （簽名）

(若因故無法取得合作單位簽名，得由優化單位計畫申請單位部門主管代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表依實際需求，可自行影印空白表格使用

附件三、合作單位設立登記證明文件

公司: 若因故無法取得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可至「經濟部 - 公司及分公司基本資料查詢」(https://serv.gcis.nat.gov.tw/pub/cmpy/cmpyInfoListAction.do)查詢，以查詢結果表列(附上查詢日期)。

學校: 若因故無法取得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可至「教育部 - 大專院校一覽表」(https://ulist.moe.gov.tw/)查詢，以查詢結果表列(附上查詢日期)。

1. 實務能力優化單位招募工程人才來源之平衡性：

區域平衡性(10%)：預定招募工程人才來自北、中、南地區之建議比例(優化單位擇一比例原則申請)

(1) 中部之比例佔20%以上，且南部之比例佔30%以上。

(2) 中部之比例佔50%以上。

(3) 南部之比例佔50%以上。

公立大學/私立大學平衡性(5%)：預定招募工程人才應同時包含來自公立大學與私立大學之員額。

普通大學/科技大學平衡性(5%)：預定招募工程人才應同時包含來自普通大學與科技大學之員額。 [↑](#footnote-ref-1)